

# 榆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 关于全市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的公告

〔2023〕30号

为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大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根据《榆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市级挂牌治理重大隐患的实施意见》，市安委会决定对陕西三忻(集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存在的油罐区未按规定设置灭火系统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进行市级挂牌督办。

府谷县政府和市消防救援支队要将市级挂牌重大事故隐患纳入重点检查和监管范围，全程跟踪督办，严格按照销号程序提请销号。市安委办将对隐患治理情况进行调度和检查，对工作不力，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限落实整治措施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因整改不力酿成安全事故的，按照相关规定依法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榆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3年8月18日

